

施工现场交通组织

本次养护工程采取不断交施工，为了切实做好大广高速公路衡大段增设限高龙门架工程的施工，有效保障行车通畅，减少道路堵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养护技术规范》、《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落实施工现场交通组织工作。

1、施工现场设置反光警示牌、锥形交通标等以保证行车及施工安全；在前方 1.6km 处、800m 处、500 米处、300 米处、100 米处等处设置反光警示牌（具体摆放见安全施工牌摆放图），警示牌的规格尺寸应符合《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的要求。锥形交通标及标志牌的摆放应符合《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定》的规定。在施工作业区内设置爆闪灯，以满足夜间行车的视觉要求。

各类交通标志要求具有夜间反光功能；锥形交通标必须采取内部填充或压沙袋圈等办法防止倒伏，严禁用砖头、石块等有棱角性的物体压制，以免引发交通事故；警示标志牌除支架底部采用铸铁支座外，可视情况采取压沙袋等方法防止倒伏。施工现场标志必须有专人负责，严禁因施工标志摆放不规范引发交通事故。

2、在施工期间，每个施工作业区段设置一套完整的交通安全标志。施工现场交通标志摆放制式图在施工现场设置反光标志牌以保证行车及施工安全。反光标志牌警示牌摆放方式为面向来车方向成 45 度角摆放。

3、按照施工现场交通标志摆放制式图在施工现场设置锥形交通路标以保证行车及行车安全。锥形交通路标在上游过渡区、下游过渡区摆放间距为 5 米，在缓冲区、工作区摆放间距为 15 米。锥形交通路标摆放应顺直、线形顺畅，带有单位标示的锥形路标在摆放时单位标示应统一面向来车方向。

4、标志牌样式



5、为保证施工作业区段行车顺畅，施工队单位必须设置专职安全员、疏导员，着标志服、拿标志旗。安全员负责在施工作业区内的作业人员、机具的安全工作；疏导员负责在施工车辆出入及行车不畅时，进行车辆疏导。安全员名单及联系方式上报业主及监理、并报路政、交警等管理部门备案。夜间施工车辆停靠在制定位置，以不影响正常行车为宜；安全员在施工区域内要定期巡查，发现有标志损毁等现象，要及时修正。

6、施工作业车辆必须证照齐全并在后部明显的施工作业标志(参见 GB5768.2-2009 标准)，车辆行驶及时出施工作业区域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交警、路政人员和安全疏导员的指挥，严禁违章；专业施工车辆作业时，应开启示警灯。

7、施工作业人员上岗前必须经过岗前安全教育，着标志服，戴标志帽。作业期间不准横穿公路。

8、现场施工人员应文明施工，照章作业，服从有关人员的管理和指挥。施工期间如发生重大事件时，须听从指挥，安全撤离施工现场。所有施工人员必须佩带反光标志服和安全帽，并不得超出规定的安全作业区。施工过程中使用机械、工具等时应注意防火，并不得在高速公路及绿化范围内堆放材料、机械等施工用具。施工期间应按照业主的统一部署进行，原则上不得影响其它工程的施工。

(1) 分项工程所有施工人员须穿反光衣，若施工现场有其它车辆通行，则指派专人负责指挥交通，在施工现场设置指示牌，交通锥等警示标志。

(2) 施工现场入口及危险作业部位设安全生产标志、宣传画、标语、警示牌等，随时提醒职工、行人和车辆注意安全。做好各种工程车辆的检修与维护、消除事故隐患，不使用带病设备。

(3) 施工时，在关键路口，指派专人负责指挥交通，在安全作业范围监督、检查，杜绝伤人事故的发生。每天施工完毕后，及时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

9、防止施工区段发生事故，阻断交通，每个作业区段应积极和高速交警、路政协调，疏导交通并随时准备清理作业区段内的事故车辆；自作业区段中布设置巡逻员一名，具体负责作业区段内交通管理。

10、启用备用道或借道放行。施工作业区段内发生交通堵塞达2km 以上，第一时间通知交警、路政，经交警、路政人员疏导仍不能满足通行要求时，可考虑启用备用车道或街道放行：

(1) 施工作业时封闭1个车道，另外车道放行，当发生交通堵塞时，如施工区域满足通车条件，可采取暂停施工，将施工车辆、设备、人员全部转移至一侧，开放所有车道放行，当施工区域不能满足通车时，可将桥南北两头设置的中央开口打开，设置车辆紧急出、入口，借道放行。借道通行时，别一侧车道的交通标志摆放应当等同于正常施工时交通标志的摆放。

(2) 当施工区域发生事故或坏车时，第一时间中报交警部门，经交警同意利用现有清障设备将事故车或坏车拖离现场，确保畅通。

(3) 如发生交通堵塞，启用备用车道或借道放行时，施工区段内的一切作业暂停，全力以赴疏导车辆，确保安全、畅通。待车辆疏导完

毕，再行复工。

11、分流。如发生部分段落半幅交通堵塞达 5km 以上，可以采取分流方案。

(1) 首先通知交警及路政部门，同时在沿线可变情报板上发布信息，及时告知沿线可乘人员，以便提前选择绕线路线或减速慢行分流做好准备；同时通知所要分流的收费站，做好配合工作，如增加收费车道、增加疏导人员等。

(2) 其次通知沿线辖段高速交警部门，在发生交通堵塞路段的前方路口进行分流；同时通知路政部门，在站口做好车辆的疏导工作。

(3) 如果车流较大，采取一个路口分流，压力较长时，可及时与监控中心、收费站、交警、路政部门及时沟通，采取多个站口及时分流方案。

(4) 在分流的同时，遇有疑问的司机要耐心进行解答，并向其提供可行的绕行路线。

石家庄路恒交通设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衡大高速增设限高龙门架工程项目部